

你一直在这里

你从不曾离去

守着

我们的过去



LEFTEAR  
饶雪漫 作品  
SHARON WORKS

# 左耳

饶雪漫文集温暖珍藏版  
青春疼痛系列之三

左耳

LEFT EAR

右耳

饶雪漫 作品  
SHARON WORKS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万卷出版公司

© 饶雪漫 2013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左耳 / 饶雪漫著. -- 3版. -- 沈阳 : 万卷出版公司, 2013.9

(饶雪漫文集)

ISBN 978-7-5470-2631-1

I. ①左… II. ①饶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172634号

出版发行：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万卷出版公司

（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：110003）

印 刷 者：北京阳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 者：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：167mm × 234mm

字 数：255千字

印 张：17.5

出版时间：2013年9月第3版

印刷时间：2013年9月第3版第1次印刷

统 筹：雷 同

责任编辑：赵 旭

特约编辑：方悄悄 丁丽艳

封面设计：八牛工作室

美术编辑：向 梦 郑卫卫 李亦凡 顾利军

ISBN 978-7-5470-2631-1

定 价：29.00元

联系电话：024-23284090

邮购热线：024-23284050

传 真：024-23284521

E-mail：vpc\_tougao@163.com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

一九九八年，被火焰或雨水灼伤的下午。是不是从那一刻开始，我决定跟着你，一起在伞下奔赴未来的生活，义无反顾，头破血流。记忆已经被时间淡漠，或许一切总是如此，爱和时光，各执一词。



感情是用来挥霍的，宛如青春。他们说，翻开这一页，人生便得以完整。但我宁愿被这段爱情和青春焚毁，那是另一种完整，向死而生。

只是在多年以后再回想起这一刻的我，明眸皓齿，心里是否还留存着向往。





在单车的后座上，是否应该掐灭那些小小的念头，在你背后，将你作为我的避风港。那些温暖稳固得好像并不存在，像一片乌云，像一场暴雨，像一场刮错方向的风。



纪念的反面，是永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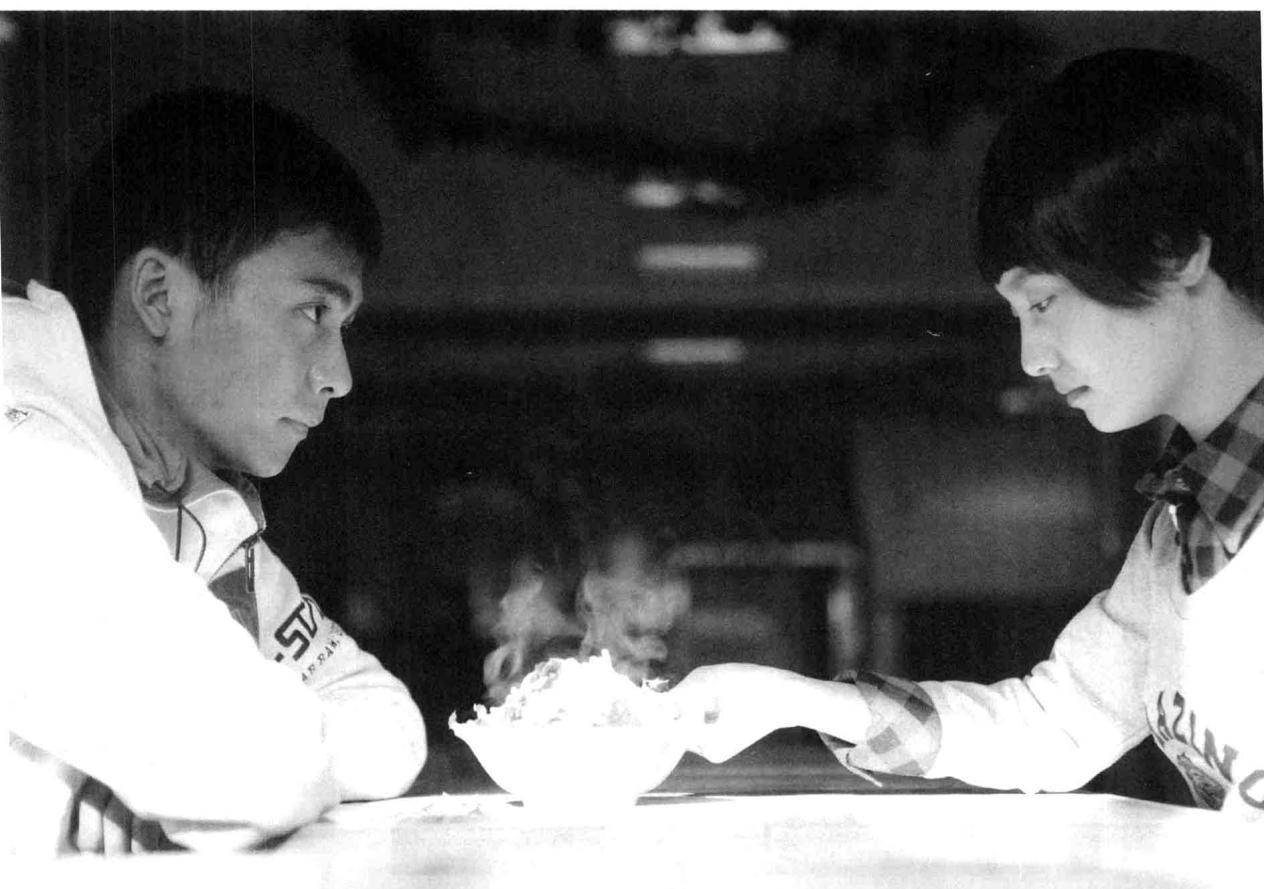
左耳萦绕的，是你曾经留下的气息。

深冬的刺骨寒，手中余温逐渐消散，想念在空气中停滞搁浅。而那段时光，却是我如何也无法道别的过往。

我在胡桃木上刻字，我在玻璃窗上画云，我携着你的手迈向归途。我从来不画你，因为你一直都未曾离开。



或许正像是一场喃喃的耳语，内心戏码包裹着深沉恋，在四目相对中映衬出不曾泯灭的执念。而放在我们面前的那碗鸡蛋面，清淡，或热烈，都是一次朴素的表白。



# Contents 目录

PART3 张漾 127  
PART4 李珥 187

PART1 木子耳 001  
PART2 吧啦吧啦 047

尾声 261  
后记 263



**PART 1** 木彌耳



我在河边慢慢蹲下身来。

渐渐听不清风的声音。

我好像又看见了吧啦，那个名字特别奇怪的女孩。看见她穿了有长长流苏的裙子，背了玫瑰红的小包，拖着夸张的步子走近，用明亮的眼睛瞪着我问：木子耳，你真的，真的想变成个坏姑娘？

我重重地傻不拉叽地点头。

吧啦的手啪啦打在我头上。

我始终没有成功地变坏。

但我还是宁愿我从来都没有认识过吧啦。

这样，兴许一切都不会发生。

我也不会因为想念吧啦，让自己的十七岁，痛得如此的溃不成军。

选自木子耳的博客《左耳说爱我》



上帝作证，我是一个好姑娘。

我成绩优秀，助人为乐，吃苦耐劳，尊敬长辈。我心甘情愿地过着日复一日的日子，每天晚上十点准时睡觉，第二天早上六点按时起床。我起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拉开窗帘看天，那个时候，天总是蒙蒙亮的，就算是夏天，太阳光也只是稍稍有些露头。然后，我会坐在窗前读英语，声音大而甜美。我的妈妈走过来，给我递上一杯浓浓的牛奶。我把牛奶呼啦啦喝掉，继续读我的英语。

我的妈妈站在清晨的房间里充满怜爱地看着我。

遗憾的是，我是一个有点小小缺点的好姑娘，我的心脏，还有我的左耳。生下来，就是这个样子的，心脏的手术做过了，很先进的技术，没在我身上留下任何疤痕，所以于我可以忽略不计。但我左耳的听力始终不好，你如果站在我的左边跟我说话，我就有可能一点儿也听不见。

所以，我读书的时候，总是比别人大声。

虽然是这样，我并不觉得自己有什么不好，在十七岁以前，我是那样单纯地爱着我自己，就像这个世界上很多好心的人，那样单纯地爱着我。

可是，比较老土的是，我在十七岁的某一天，忽然情窦初开了。我始终想不起那一天的天气，我只是记住了他的脸，在学校的对面，黄昏的街道旁，斜斜靠





着栏杆的一个男生，背了洗得发白的大书包。他的脸，是如此的英俊。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，吓得我掉过了头去，心莫名其妙地狂跳不停。

他叫许弋。

再看到他，是我们学校来了外国的参观团，他在集体晨会的时候代表全校学生用英语演讲，发音是那样的标准、优美。

我把头低到不能再低，耳朵却辛苦地尽量不放过他嘴里吐出的任何一个单词。  
许，弋。

我一度非常痛恨这个名字，因为后面那个字在电脑上用五笔很难打出来。我练了好多天，才可以顺利地一遍一遍地重复。

白色的屏幕上，全是这个名字，我用红色，将其打得又大又鲜活。好像他就站在我的面前。

我通常在妈妈的脚步走近的最后一秒，啪地一声关掉窗口。

有时候我没听清楚，妈妈已经站在后面了，她肯定有些奇怪，于是问：李珥，你在做什么？

没。我咬着唇。

她并不管我用电脑，最主要的是我很乖，每周只在周末上两次网，每次一小时左右。我不聊天，只是在博客上写点东西，我给我的博客起了一个特别小资的名字，叫“左耳说爱我”。它的访问量极小，差不多就只属于我一个人。和它不知所云的名字一样，我在上面记录的也是一些不知所云的话。

在知道许弋后，我的博客才有了一点儿真正的含义。

我说的是，知道许弋。

事实就是这样子，我们并不认识，也没有机会认识。我只知道他读高三，快要毕业了，他成绩很好，我还知道的就是，有个正读技校的女生在疯狂地追他。

我见过那个女生。她的穿着很奇怪。有的时候，我觉得她像一棵植物，特别是她穿着绿裙子站在我们学校门口的那一次，我看到她涂了绿色的眼影，脸上还有一些金色的粉，她拿了一朵黄色的葵花，孤单单地站在那里。

还有那么一次，她用油彩在自己白色的衣服上写上四个大字：我爱许弋。

很多女生走过她身边的时候，尖声叫喊。

她成为我们学校门口的一道风景。

最关键的是，最后的最后，许弋居然爱上了她。

他爱上了她。

他在有一天放学后走到她面前，对她说：我们去看看你喂的猫吧。

女孩呼啦一下跳起来，欢呼着，手臂张开，像个滑翔机一样地跑了一圈，再到许弋的面前停下。她说：帅哥，我终于相信爱情是可以争取的哦！呼呼呼，我幸福得要死掉了呀。

许弋英俊的脸变得有些苍白。

关于这一幕，我是听来的。差不多全校都在传，某某是如何爱上了某某某。

校园的消息总是传得飞快，你瞧，连我听力这么不好的人，都听见了。

我悄悄地，哭了一晚上。

你瞧，许弋，我还没得到，就失去了。

那个喜欢把自己的眼睛弄得绿绿的女孩，我后来知道，她叫吧啦。



我的天，世界上居然有人叫这个名字，吧啦吧啦。我听见许弋在放学后黄昏的暮色里大声地叫她的名字。然后，女孩会一下子跳到他的背上去。许弋有些不太好意思地摇晃着他的背，女孩就跳下来，跳到他前面，笑眯眯地眯起眼睛对他说：好孩子，我们今天去哪里玩？

认识吧啦后，许弋再也当不了好孩子，好像突然就变了一个人，做出好多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。逃课，打架，泡酒吧等等等。许弋被处分的那天下午，下了很大的雨，我打了一把小花伞远远地站在布告栏前，我有一种冲动，我想去撕掉它。

但我最终没有，这一切很简单，我还是一个好姑娘。

不知道怎么，那一天，我打着伞站在操场上，突然没有来由地想起夏天的事。我想起我穿着妈妈去苏州出差时买的那件淡黄颜色刺绣小褂子，坐在老家堂屋中央的一张褐色木凳子上。我的面前放着一张油漆差不多掉光的旧椅子，上面搁着一只碗，碗上支着半个西瓜。我用不锈钢的小勺子一下一下挖那鲜红色的瓤子，眼睛盯住摆在高柜上的那台小电视机，那台电视机到底是15寸还是17寸我已经记不清了。我只记得我需要极力仰头才能看得清那花花绿绿的图象。对，那是一台彩色电视机。我攀着椅子上去调频道，跳过许多雪花终于停下来。我看到正在播着我最喜爱的电视剧《小龙人》，它的主题曲这么唱：

我是一个小龙人，小龙人，小龙人

我是一个小龙人，小龙人，小龙人

我有许多的秘密——就不告诉你就不告诉你，就不告诉你

那也许是六岁的我也许是七岁的我，究竟是几岁的我我也记不清了。现在的我想起那个头脑深处的童年，才发现那时候真的是很快乐的。那时候我还不认识许弋，也不认识吧啦。那时的我，还没有什么秘密。

那时的我，还没学会那些假模假样的小资，也不叫自己木子耳。